

东兴中证 A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 年年度报告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东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26 年 03 月 31 日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26年3月13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基金财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中对相关事项亦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报告期自2025年7月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

1.2 目录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6
2.4 信息披露方式	7
2.5 其他相关资料	7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7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7
3.2 基金净值表现	8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11
§4 管理人报告	11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11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3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3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4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4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15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5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5
4.9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6
§5 托管人报告	16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6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6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6
§6 审计报告	16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16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16
§7 年度财务报表	19
7.1 资产负债表	19
7.2 利润表	21
7.3 净资产变动表	22
7.4 报表附注	23
§8 投资组合报告	50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50
8.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0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52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60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63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63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63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63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63
8.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64

8.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64
8.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64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65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65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65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65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66
§11 重大事件揭示	66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66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66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66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66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66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相关从业人员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67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67
11.8 其他重大事件	68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69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69
12.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69
§13 备查文件目录	69
13.1 备查文件目录	69
13.2 存放地点	69
13.3 查阅方式	69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东兴中证A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东兴中证A500指数增强	
基金主代码	024274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5年07月01日	
基金管理人	东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6,113,244.13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东兴中证A500指数增强A	东兴中证A500指数增强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4274	024275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 份额总额	37,885,978.96份	28,227,265.17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为指数增强型基金，在力求对中证A500指数进行有效跟踪的基础上，本基金通过数量化的方法精选个股，在严格控制风险、保持良好流动性的前提下，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1、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属于指数增强型基金，力求控制本基金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0.5%，年化跟踪误差不超过8%。同时在严格控制风险、保持良好流动性的前提下，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2、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为指数增强型基金，以中证A500指数为标的指数，基金股票投资方面将主要采用指数增强投资策略，在严格控制跟踪误差的基础上，力求获得超越标的指数的超额收益。 本基金在参考标的指数成份股在指数中的权重比例构建基本投资组合的同时，结合多因子量化选股和投资组合优化等方

	法对投资组合进行优化，力求实现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 3、港股通标的股票投资策略 4、债券投资策略 5、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6、股指期货投资策略 7、股票期权投资策略 8、可转换债券投资策略 9、可交换债券投资策略 10、国债期货投资策略 11、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投资策略 12、存托凭证的投资策略 13、融资、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A500指数收益率×9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股票型基金，其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理论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及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主要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备选成份股，具有与标的指数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时，需承担因港股市场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具体风险请查阅本基金招募说明书的“风险揭示”章节的具体内容。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东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李宛霖	林彬
	联系电话	400-670-1800	0571-88269636
	电子邮箱	xxpl@dxamc.cn	zsyhzctgb@czbank.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670-1800	95527
传真		010-83770122	0571-88268688
注册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东管头1号院1号楼1-190室	杭州市萧山区鸿宁路1788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新	杭州市拱墅区环城西路76号

	盛大厦B座15层	
邮政编码	100033	310006
法定代表人	王洪亮	陈海强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证券日报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dxamc.cn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新盛大厦B座15层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会计师事务所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2座办公楼8层
注册登记机构	东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新盛大厦B座15层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本期2025年07月0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25年12月31日	
	东兴中证A500指数 增强A	东兴中证A500指数 增强C
本期已实现收益	4,810,880.57	4,513,730.23
本期利润	6,343,096.17	6,810,402.45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527	0.1329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14.17%	12.63%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5.09%	14.86%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25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4,824,143.97	3,529,702.87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1273	0.1250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43,601,242.20	32,420,912.07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509	1.1486
3.1.3 累计期末指标	2025年末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15.09%	14.86%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3、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4、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25年7月1日生效，截至本报告期末未满一年。本报告实际报告期为2025年7月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5年12月31日。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东兴中证A500指数增强A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71%	0.99%	0.43%	1.00%	0.28%	-0.01%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5.09%	0.87%	20.71%	0.95%	-5.62%	-0.08%

东兴中证A500指数增强C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60%	0.99%	0.43%	1.00%	0.17%	-0.01%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4.86%	0.87%	20.71%	0.95%	-5.85%	-0.08%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25年7月1日生效，截至本报告期末（2025年12月31日）不满一年。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东兴中证A500指数增强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5年07月01日-2025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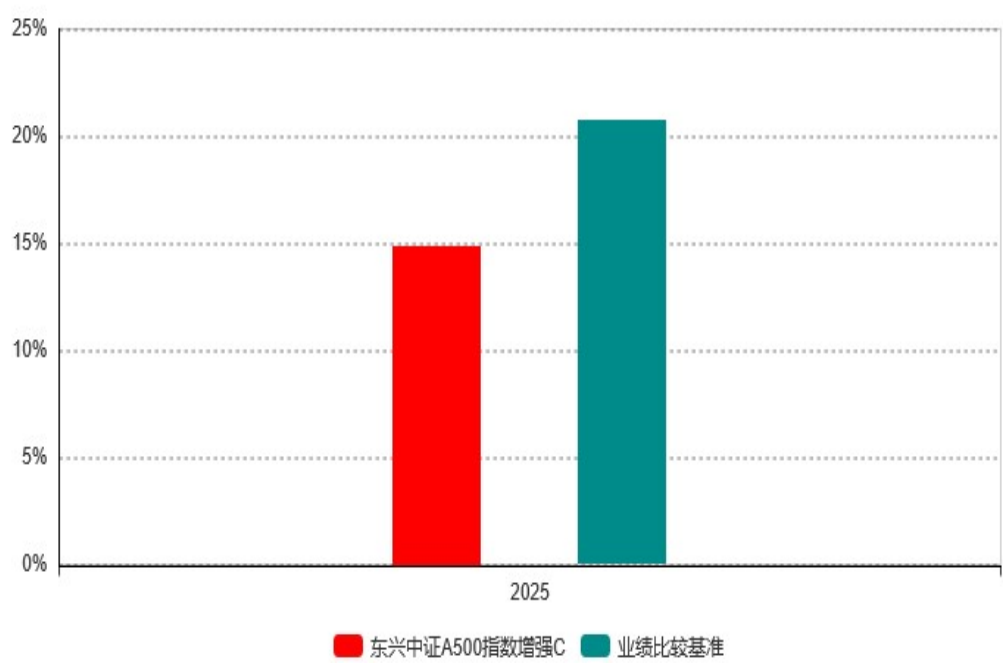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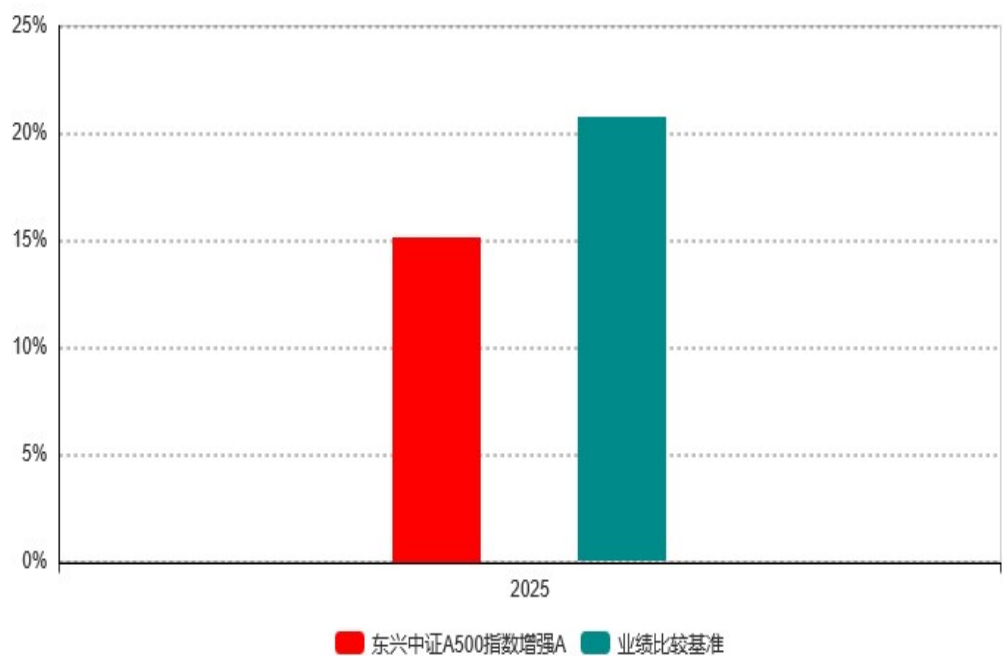
东兴中证A500指数增强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5年07月01日-2025年12月31日)



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25年7月1日，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本基金建仓期为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6个月内，截至本报告期末距建仓期结束不满一年；
2、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合同约定。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25年7月1日生效,自合同生效以来未满五年。合同生效当年按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日（2025年7月1日）至报告期截止日（2025年12月31日）未进行利润分配。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东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兴基金”）成立于2020年3月，注册地北京，注册资本2亿元。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兴证券”）持有东兴基金100%股份，其控股股东为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东方”）。东兴基金系中国东方下属唯一公募基金业务经营主体，是中国东方金融服务平台的重要组成部分。

东兴基金前身为东兴证券基金业务部，先后在主动权益、固定收益、现金管理和指数类产品方面进行了大量布局，积累了丰富的投资运作经验：

特色指数类产品--在行业指数、量化增强方面进行深入研究设计，致力于打造特色精品指数类基金阵列；

主动管理类产品--以追求绝对收益为目标，贯彻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相结合的投研思路，坚持价值投资；

固定收益类产品--坚持守住价值、发现价值的原则，在严格把控信用风险的前提下，充分挖掘市场机会。

东兴基金拥有一支行业经验丰富、具备高度凝聚力、战斗力和专业性的优秀团队。公司承载中国东方的红色基因，践行诚信、创新、激情、专注、协作的企业文化，坚持以投资者利益为上的原则，致力为客户持续创造价值。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管理东兴改革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兴蓝海财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兴安盈宝货币市场基金、东兴兴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东兴兴福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东兴未来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兴兴瑞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东兴兴财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东兴鑫远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东兴中证消费5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东兴兴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兴宸瑞量化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兴鑫享6个月滚动持有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东兴兴盈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东兴兴源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东兴宸祥量化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兴连裕6个月滚动持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东兴连众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兴数字经济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东兴鑫颐3个月滚动持有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东兴成长优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东兴医药生物量化选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兴兴诚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东兴宸泰量化选股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

基金、东兴红利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东兴中证A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东兴产业升级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东兴中债1-3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东兴低碳经济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共29只开放式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李兵伟先生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25-07-01	-	15年	毕业于中央财经大学金融学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2010年7月至2015年9月，先后任职于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开发中心、资产管理部；2015年9月至2021年5月，任职于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基金业务部；2021年5月至2025年1月，任职东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权益投资部基金经理；2025年1月至今，任职东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量化投资部基金经理。现任东兴未来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兴中证消费5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兴兴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兴宸祥量化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兴连众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兴医药生物量化选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兴宸泰量化选股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东兴中证A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东兴中证A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基金无违法、违规行为。本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基金管理人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制定了《东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办法》。

基金管理人建立了投资决策的内部控制体系和客观的研究方法，各投资组合经理在授权范围内自主决策，各投资组合共享研究平台，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实施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公平的机会。

基金管理人实行集中交易制度，建立公平的交易分配制度，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对于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基金管理人执行交易系统内的公平交易程序；对于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非集中竞价交易，在参与申购之前，各基金经理应在交易前独立地确定各投资组合的交易价格和数量。在获配额度确定后，按照价格优先的原则对交易结果进行分配；如果申购价格相同，则根据该价位各投资组合的申购数量进行比例分配。债券一级市场申购分配不足最小单位的，可由基金经理协商分配，协商不一致则由分管投资的公司领导决定；对于银行间市场交易，应按照场外交易流程执行，由各基金经理给出询价区间，交易部根据询价区间在银行间市场上应该按照价格优先、时间优先的原则进行询价并完成交易，并留存询价交易记录备查。

基金管理人定期对不同投资组合不同时间段的内向交易价差、反向交易情况、异常交易情况进行统计分析，投资组合经理对相关交易情况进行合理性解释并留存记录。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公平交易的相关规定，在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中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未直接或通过第三方的交易安排在不同投资组合之间进行利益输送。本基金运作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平交易管理制度规定。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完善相应制度及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各种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

我们对本报告期内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在相同时间窗口下（日内、3日内和5日内）同向交易的价差进行了t分布假设检验，通过对检验结果进行分析，未发现旗下投资组合之间存在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情况。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

本报告期内，未出现涉及本基金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5%的情况。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东兴中证A500指数增强基金于2025年7月1日正式成立。自成立以来，本基金严格遵循“跟踪指数、适度增强”的投资目标，在严格控制净值回撤的前提下，稳步推进建仓工作。截至2025年末，基金已完成建仓，股票仓位稳定在90%以上，年化跟踪误差始终保持合理区间。

2025年，A股市场整体表现较好，在此背景下，中证A500指数展现出明显的结构优势。该指数聚焦于A股中大市值优质企业，行业分布较为均衡，兼具科技、制造与消费属性。全年来看，中证A500指数涨幅显著超越沪深300指数，成为投资者把握中国经济转型升级机遇的重要工具。

作为指数增强型产品，本基金在紧密跟踪基准指数的基础上，借助多因子量化选股模型对投资组合进行优化。2025年下半年，我们重点围绕盈利质量改善、研发强度提升及北向资金增持等因子实施增强策略，有效捕捉了细分行业的景气变化。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2025年7月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本基金A类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5.09%，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20.71%，低于业绩比较基准5.62%；本基金C类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4.86%，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20.71%，低于业绩比较基准5.85%。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2026年，我们认为中证A500指数仍具备持续的配置价值。首先，在政策层面，“十五五”规划强调培育产业链中坚力量，而中证A500指数汇聚了大量处于制造业升级前沿、具备核心技术的细分领域龙头，其发展方向与国家战略高度协同。其次，宏观层面，社会融资规模保持稳步增长，实体经济融资需求逐步回暖，有望直接惠及企业的资本开支与盈利修复；此外，从估值与流动性角度看，当前中证A500指数仍处于历史估值合理区间，在全球主要经济体货币政策趋于宽松的背景下，配置吸引力较为突出。

本基金将继续坚持“纪律性+智能化”的增强策略。一方面，严守指数复制的基本要求，确保跟踪误差控制在目标范围内；另一方面，持续迭代量化模型，逐步纳入更多反映企业创新能力、国际竞争潜力及ESG表现的前瞻性因子，在有效管理风险的基础上，力争为持有人实现“Beta+Alpha”的双重收益。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坚持一切从规范运作、防范风险、保护基金持有人利益出发，依照公司内部控制的整体要求，继续致力于内控机制的完善，加强内部风险的控制与防范，确保各项法规和管理制度的落实，保证基金合同得到严格履行。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内控体系；对公司投研交易、市场销售、后台运营等业务开展了定期或专项稽核，检查业务开展的合规性和制度执行的有效性；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和事后监督等三阶段工作，加强对日常投资运作的管理和监控，督促投研交易业务的合规开展；针对新出台的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积极组织多项法律法规和职业道德培训，不断提高从业人员的合规素质和职业道德修养；全面参与新产品设计、新业务拓展工作；严格审查基金宣传推介材料，及时检查基金销售业务的合法合规情况；完成各项信息披露工作，保证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监督客户投诉处理，重视媒体监督和投资者关系管理。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将坚持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顺应“放松管制、加强监管”的监管形势，积极健全内部管理制度，不断提高内部监察稽核工作的科学性和有效性，努力防范各种风险，切实保护基金资产的安全与利益。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管理人应严格按照新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估值及净值计算的复核责任。定价服务机构按照商业合同约定提供定价服务。其中，本基金管理人为了确保估值工作的合规开展，建立了负责估值工作决策和执行的专门机构，且具有风控、合规、会计方面的专业经验。基金经理可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讨论，但不参与估值价格的最终决策。本报告期内，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无重大利益冲突。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结合本基金实际运作情况，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进行利润分配。

4.9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出现基金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在对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的管理人--东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及利润分配等问题上，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依法对东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和披露的东兴中证A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2025年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进行了复核，以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6 审计报告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财务报表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2604699号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审计报告标题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收件人	东兴中证A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东兴中证A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该基金”)财务报表，包括2025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5年度的利润表、净资产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

	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及财务报表附注中所列示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该基金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净资产变动情况。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以下简称“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1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我们独立于该基金，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强调事项	无
其他事项	无
其他信息	该基金管理人东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该基金管理人”）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该基金2025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该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财务报表附注中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

	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该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负责评估该基金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该基金预计在清算时资产无法按照公允价值处置。 该基金管理人治理层负责监督该基金的财务报告过程。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该基金管理人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该基金管理人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该基金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该基金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

	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该基金管理人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的姓名	白龙、李鹏
会计师事务所的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2座办公楼8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26-03-30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东兴中证A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25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5年12月31日
资 产：		
货币资金	7.4.7.1	1,458,483.84
结算备付金		-
存出保证金		-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7.2	75,660,284.36
其中：股票投资		71,515,595.71
基金投资		-
债券投资		4,144,688.65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其他投资		-
衍生金融资产	7.4.7.3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	-
应收清算款		-
应收股利		-

应收申购款		312,272.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
其他资产	7.4.7.5	-
资产总计		77,431,040.32
负债和净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5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7.4.7.3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应付清算款		-
应付赎回款		1,258,074.80
应付管理人报酬		49,437.04
应付托管费		6,179.66
应付销售服务费		10,193.69
应付投资顾问费		-
应交税费		0.86
应付利润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其他负债	7.4.7.6	85,000.00
负债合计		1,408,886.05
净资产:		
实收基金	7.4.7.7	66,113,244.13
未分配利润	7.4.7.8	9,908,910.14
净资产合计		76,022,154.27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77,431,040.32

注：1、报告截止日2025年12月31日，基金份额总额66,113,244.13份；东兴中证A500指数增强A基金份额净值1.1509元，基金份额总额37,885,978.96份，东兴中证A500指数增强C基金份额净值1.1486元，基金份额总额28,227,265.17份。

2、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25年7月1日生效，无上年度末和上年度可比期间数据。本报告实际报告期为2025年7月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5年12月31日，下同。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东兴中证A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5年07月0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5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25年07月01日（基金 合同生效日）至2025 年12月31日
一、营业总收入		13,775,473.30
1.利息收入		38,901.73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7.4.7.9	6,742.10
债券利息收入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32,159.63
其他利息收入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9,865,042.06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7.4.7.10	9,247,468.93
基金投资收益		-
债券投资收益	7.4.7.11	30,641.9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7.4.7.12	-
贵金属投资收益	7.4.7.13	-
衍生工具收益	7.4.7.14	-
股利收益	7.4.7.15	586,931.21
其他投资收益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7.16	3,828,887.82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7.4.7.17	42,641.69
减：二、营业总支出		621,974.68

1.管理人报酬	7.4.10.2.1	384,830.52
2.托管费	7.4.10.2.2	48,103.84
3.销售服务费	7.4.10.2.3	103,124.46
4.投资顾问费		-
5.利息支出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6.信用减值损失	7.4.7.18	-
7.税金及附加		115.86
8.其他费用	7.4.7.19	85,8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153,498.62
减：所得税费用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153,498.62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153,498.62

7.3 净资产变动表

会计主体：东兴中证A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5年07月0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5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2025年07月0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5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	-	-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268,871,610.11	-	268,871,610.11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202,758,365.98	9,908,910.14	-192,849,455.84
（一）、综合收益总额	-	13,153,498.62	13,153,498.62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202,758,365.98	-3,244,588.48	-206,002,954.46
其中：1.基金申购款	38,395,121.79	3,725,496.31	42,120,618.10

2.基金赎回款	-241,153,487.77	-6,970,084.79	-248,123,572.56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66,113,244.13	9,908,910.14	76,022,154.27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7.1至7.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王洪亮

黄言

王广辉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东兴中证A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根据2025年4月27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准予东兴中证 A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921号）的批复，自2025年6月16日至2025年6月27日公开募集设立。本基金为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268,841,194.37元人民币，业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毕马威华振验字第2500467号"验资报告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东兴中证A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2025年7月1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268,871,610.11份，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30,415.74份。本基金基金管理人为东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东兴中证A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主要投资于标的指数的成份股、备选成份股（含存托凭证）。为更好地实现投资目标，本基金的投资范围还可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其他股票（含主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允许上市的股票、存托凭证）、港股通标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公开发行的次级债券、政府支持债券、政府支持机构债券、地方政府债券、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券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同业存单、银行存款（包括协议存款、定期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工具、股票期权、股指期货、国债期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本基金可以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参与融资、转融通证券

出借业务。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股票（含存托凭证）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80%，投资于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备选成份股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80%；其中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比例不超过股票资产的50%。本基金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国债期货合约、股指期货合约、股票期权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投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和应收申购款等。如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变更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调整上述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本基金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同时亦按照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及财务报表附注7.4.4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基金业协会发布的其他有关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附注7.4.2中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和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规定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2025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净资产变动情况。

7.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7.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的会计年度为公历每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本期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2025年7月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5年12月31日。首期年度财务报表的编制期间从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相关年度的12月31日止，末期年度财务报表的编制期间从相关年度的1月1日起至基金合同终止日止。

7.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7.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1、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基金通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除非本基金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本基金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本基金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外，本基金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基金现无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基金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基金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基金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基金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基金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2、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负债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两类。基金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通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和其他各类应付款项等。

7.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1、金融工具的初始确认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基金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2、金融工具的后续计量

初始确认后，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股利收入和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初始确认后，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工具的终止确认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基金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基金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基金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基金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4、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基金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基金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基金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基金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

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基金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基金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基金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认定为处于第一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基金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7.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基金管理人在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时，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监管部门有关规定。

1、对存在活跃市场且能够获取相同资产或负债报价的投资品种，在估值日有报价的，除会计准则规定的例外情况外，应将该报价不加调整地应用于该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估值日无报价且最近交易日后未发生影响公允价值计量的重大事件的，应采用最近交易日的报价确定公允价值。有充足证据表明估值日或最近交易日的报价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的，应对报价进行调整，确定公允价值。

与上述投资品种相同，但具有不同特征的，应以相同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在估值技术中考虑不同特征因素的影响。特征是指对资产出售或使用的限制等，如果该限制是针对资产持有者的，那么在估值技术中不应将该限制作为特征考虑。此外，基金管理人不应考虑因其大量持有相关资产或负债所产生的溢价或折价。

2、对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投资品种，应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时，应优先使用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无法取得相关资产或负债可观察输入值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3、如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人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使潜在估值调整对前一估值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在0.25%以上的，应对估值进行调整并确定公允价值。

7.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本基金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本基金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7.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募集的总金额在扣除损益平准金分摊部分后的余额。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

7.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包括已实现平准金和未实现平准金。已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并于期末全额转入利润分配(未分配利润)。

7.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1）利息收入

存款利息收入按存款的本金与适用利率逐日计提。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利息收入在持有期内，按金融资产的票面价值和票面利率计算的利息扣除适用情况下由金融资产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逐日确认金融资产利息收入。其中：贴息债视同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的附息债，根据其发行价、到期价和发行期限推算内含票面利率后，逐日确认债券利息收入；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在返售期内以实际利率法逐日计提，若合同利率与实际利率差异较小，则采用合同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投资收益

股票投资收益为卖出股票交易日的成交总额扣除应结转的股票投资成本 and 对应投资品种产生的交易费用的差额确认。

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同业存单等固定收益类金融资产的投资收益分为：

① 持有期间的利息收入：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利息收入在持有期内，按金融资产的票面价值和票面利率计算的利息扣除适用情况下由金融资产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逐日确认金融资产投资收益。其中：贴息债视同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的附息债，根据其发行价、到期价和发行期限推算内含票面利率后，逐日确认投资收益；

② 交易日按卖出金融资产交易日的成交总额扣除应结转的投资成本与应计利息(若有)和对应投资品种产生的交易费用后的差额确认投资收益。

衍生工具投资收益为交易日的成交总额扣除应结转的衍生工具投资成本 and 对应投资品种产生的交易费用后的差额确认。

股利收入于除息日按上市公司宣告的分红派息比例计算的金额扣除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

（3）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系本基金持有的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等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应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或损失，并于相关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卖出或到期时转出计入投资收益。

（4）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在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给对方，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金额可以可靠计量时确认。

7.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1）根据基金合同，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80%的年费率逐日计提；

（2）根据基金合同，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10%的年费率逐日计提；

（3）根据基金合同，基金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C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的0.40%的年费率逐日计提；

（4）《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仲裁费和诉讼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基金的证券、期货、期权交易和结算费用；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基金的证券、期货账户开户费用、账户维护费用；因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而产生的各项合理费用；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7.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1、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收益分配，具体分配方案详见届时基金管理人发布的公告，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3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

2、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同一类别的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选择采取红利再投资形式的，分红资金将按红利发放日的该类基金份额净值转成相应类别的基金份额，红利再投资的份额免收申购费。如投资者在不同销售机构选择的分红方式不同，则登记机构将以投资者在各销售机构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

3、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

4、同一类别的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5、分红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受当次分红，分红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享受当次分红；

6、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在不违反法律法规且对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不利影响的前提下，履行适当程序后，基金管理人、登记机构可对基金收益分配原则进行调整。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7.4.4.12 分部报告

根据本基金的内部组织机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基金整体为一个报告分部，且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一致。

7.4.4.1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基金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和支出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基金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根据《关于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在银行间债券市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北京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可的其他交易场所上市交易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估值处理标准另有规定的除外)，采用第三方估值基准服务机构提供的价格数据进行估值。

7.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7.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需说明的重大会计政策变更。

7.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需说明的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7.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无需说明的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7.4.6 税项

根据财税[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4]78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号文《关于企业所得税

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36号文《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40号文《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号文《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号文《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25]4号《关于国债等债券利息收入增值税政策的公告》及其他相关税务法规和实务操作，本基金适用的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 1、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
- 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债券取得的金融商品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金融同业往来取得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同业存款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以及一般存款利息收入不征收增值税。自2025年8月8日起，对在该日期之后（含当日）新发行的国债、地方政府债券、金融债券的利息收入，恢复征收增值税，对该日期之前已发行的国债、地方政府债券、金融债券（含在2025年8月8日之后续发行的部分）的利息收入，继续免征增值税直至债券到期。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以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
- 2、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债券的差价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 对投资者从证券投资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 3、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
- 4、对基金运营过程中缴纳的增值税，分别按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所在地适用的税率，计算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

7.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7.4.7.1 货币资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年12月31日
活期存款	781,091.32
等于：本金	781,085.27
加：应计利息	6.05
减：坏账准备	-

定期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减：坏账准备	-
其中：存款期限1个月以内	-
存款期限1-3个月	-
存款期限3个月以上	-
其他存款	677,392.52
等于：本金	677,382.13
加：应计利息	10.39
减：坏账准备	-
合计	1,458,483.84

注：其他存款为存放在证券经纪商基金专用证券资金账户的证券交易结算资金。

7.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年12月31日			
		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67,684,965.89	-	71,515,595.71	3,830,629.82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4,103,172.00	43,258.65	4,144,688.65	-1,742.00
	银行间市场	-	-	-	-
	合计	4,103,172.00	43,258.65	4,144,688.65	-1,742.00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基金		-	-	-	-
其他		-	-	-	-
合计		71,788,137.89	43,258.65	75,660,284.36	3,828,887.82

7.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7.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通过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7.4.7.5 其他资产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其他资产。

7.4.7.6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年12月31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应付交易费用	-
其中：交易所市场	-
银行间市场	-
应付利息	-
预提费用	85,000.00
合计	85,000.00

注：预提费用为按日计提的审计费 and 信息披露费。

7.4.7.7 实收基金

7.4.7.7.1 东兴中证A500指数增强A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东兴中证A500指数增强A)	本期 2025年07月0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5年12月31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基金合同生效日	56,187,925.03	56,187,925.03
本期申购	16,148,582.33	16,148,582.33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34,450,528.40	-34,450,528.40
本期末	37,885,978.96	37,885,978.96

7.4.7.7.2 东兴中证A500指数增强C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东兴中证A500指数增强C)	本期 2025年07月0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5年12月31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基金合同生效日	212,683,685.08	212,683,685.08
本期申购	22,246,539.46	22,246,539.46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206,702,959.37	-206,702,959.37
本期末	28,227,265.17	28,227,265.17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25年7月1日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268,871,610.11份，A类基金份额总额为56,187,925.03份，其中：认购资金本金折算基金份额为:56,180,450.36份，利息折算基金份额为:7,474.67份；C类基金份额总额为212,683,685.08份，其中：认购资金本金折算基金份额为:212,660,744.01份，利息折算基金份额为:22,941.07份。

7.4.7.8 未分配利润

7.4.7.8.1 东兴中证A500指数增强A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东兴中证A500指数增强A)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	-	-
基金合同生效日	-	-	-
本期利润	4,810,880.57	1,532,215.60	6,343,096.17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13,263.40	-641,096.33	-627,832.93
其中：基金申购款	1,121,045.77	443,284.41	1,564,330.18

基金赎回款	-1,107,782.37	-1,084,380.74	-2,192,163.11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4,824,143.97	891,119.27	5,715,263.24

7.4.7.8.2 东兴中证A500指数增强C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东兴中证A500指数增强C)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	-	-
基金合同生效日	-	-	-
本期利润	4,513,730.23	2,296,672.22	6,810,402.45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984,027.36	-1,632,728.19	-2,616,755.55
其中：基金申购款	1,474,667.72	686,498.41	2,161,166.13
基金赎回款	-2,458,695.08	-2,319,226.60	-4,777,921.68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3,529,702.87	663,944.03	4,193,646.90

7.4.7.9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07月0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4,220.31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621.85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
其他	1,899.94
合计	6,742.10

注：1、其他存款利息收入为存放在证券经纪商基金专用证券资金账户的证券交易结算资金的利息收入。

2、其他为申购款利息收入。

7.4.7.10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07月0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5年12月31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153,381,524.82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143,967,394.38
减：交易费用	166,661.51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9,247,468.93

7.4.7.11 债券投资收益

7.4.7.11.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07月0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5 年12月31日
债券投资收益——利息收入	30,758.9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差价收入	-117.00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合计	30,641.92

7.4.7.11.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07月0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5 年12月31日
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交总额	3,520,430.44
减：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本总额	3,501,523.00
减：应计利息总额	19,024.44

减：交易费用	-
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117.00

7.4.7.1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2025年7月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5年12月31日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7.4.7.13 贵金属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2025年7月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5年12月31日无贵金属投资收益。

7.4.7.14 衍生工具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2025年7月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5年12月31日无衍生工具收益。

7.4.7.15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07月0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5年12月31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586,931.21
其中：证券出借权益补偿收入	-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合计	586,931.21

7.4.7.1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5年07月0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5年12月31日
1.交易性金融资产	3,828,887.82
——股票投资	3,830,629.82
——债券投资	-1,742.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其他	-
2.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其他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预估增值税	-
合计	3,828,887.82

7.4.7.17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07月0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5年12月31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42,641.69
合计	42,641.69

7.4.7.18 信用减值损失

本基金本报告期2025年7月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5年12月31日无信用减值损失。

7.4.7.19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07月0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5年12月31日
审计费用	15,000.00
信息披露费	70,000.00
证券出借违约金	-
其他	800.00
合计	85,800.00

注：其他为证券账户开户费。

7.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7.4.8.1 或有事项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不存在需要说明的或有事项。

7.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基金报告报出日，本基金不存在需要说明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7.4.9 关联方关系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改变。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控股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东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与基金管理人同一实际控制人的关联方、基金销售机构
东兴期货有限责任公司	与基金管理人同一控股股东的关联方

7.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10.1.1 股票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5年07月0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65,033,885.09	100.00%

7.4.10.1.2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2025年7月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5年12月31日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权证交易。

7.4.10.1.3 债券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5年07月0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106,101.00	100.00%
------------	---------------	---------

7.4.10.1.4 债券回购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5年07月0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47,320,000.00	100.00%

7.4.10.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5年07月0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5年12月31日			
	当期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期末应付佣金余额	占期末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6,988.04	100.00%	-	0.00%

7.4.10.2 关联方报酬

7.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07月0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5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384,830.52
其中：应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176,939.56
应支付基金管理人的净管理费	207,890.96

注：1、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80%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80\% \div \text{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根据与基金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基金托管人按照双方约定的时间，自动在次月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基金管理人无需再出具划款指令，支付时间及收款账户信息由基金管理人通过书面形式另行通知基金托管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2、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25年7月1日生效，无上年度可比期间数据。

7.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07月0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5年12月 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48,103.84

注：1、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10%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10\% \div \text{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根据与基金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基金托管人按照双方约定的时间，自动在次月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基金管理人无需再出具划款指令，支付时间及收款账户信息由基金管理人通过书面形式另行通知基金托管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2、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25年7月1日生效，无上年度可比期间数据。

7.4.10.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5年07月0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5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东兴中证A500指数增强A	东兴中证A500指数增强C	合计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00	94,815.67	94,815.67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00	3,191.98	3,191.98

东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00	701.33	701.33
合计	0.00	98,708.98	98,708.98

注：1、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C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的0.40%的年费率计提。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40\% \div \text{当年天数}$$

H为C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基金销售服务费
E为前一日的C类基金份额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托管人根据与基金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基金托管人按照双方约定的时间，自动在次月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登记机构，经登记机构分别支付给各销售机构，基金管理人无需再出具划款指令，支付时间及收款账户信息由基金管理人通过书面形式另行通知基金托管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2、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25年7月1日生效，无上年度可比期间数据。

7.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2025年7月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5年12月31日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7.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7.4.10.4.1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2025年7月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5年12月31日未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

7.4.10.4.2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2025年7月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5年12月31日未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

7.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10.5.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2025年7月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5年12月31日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4.10.5.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东兴中证A500指数增强A

份额单位：份

关联方名称	本期末 2025年12月31日	
	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的比例
东兴期货有限责任公司	4,999,333.33	13.20%

7.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5年07月0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5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81,091.32	4,220.31

7.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2025年7月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5年12月31日未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7.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2025年7月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5年12月31日无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7.4.11 利润分配情况--固定净值型货币市场基金之外的基金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结合本基金实际运作情况，本基金本报告期2025年7月1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5年12月31日未进行利润分配。

7.4.12 期末（2025年12月31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流通受限的证券。

7.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停牌日期	停牌原因	期末估值	复牌日期	复牌开盘	数量（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	------	------	------	------	------	------	-------	--------	--------	----

				单价		单价				
002049	紫光 国微	2025- 12-30	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 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	78.81	2026-0 1-15	86.69	3,100	237,742.00	244,311.00	-

7.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在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在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12.4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7.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7.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投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和操作风险及其他不可抗拒的风险。其中在日常经营活动中涉及的财务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

对于上述风险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系统化、流程化和数量化的风险管理体系，确保投资组合在获取较高收益的同时承受尽可能低的风险，从而实现本基金的投资目标。本基金设立了由风险控制与审计委员会、投资决策委员会、风险管理部门组成的风险管理组织体系，该体系通过分工合作的制度对风险进行管理控制。本基金通过事前的风险识别，事中的风险测量和处理以及事后的风险评估和调整风险实行全程风险控制。

7.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发生交收违约，或者基金所投资的债券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本基金均投资于具有良好信用等级的证券；本基金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百分之十，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不超过该证券的百分之十。

除通过上述投资限定控制相应信用风险外，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交易均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发生违约风险的可能性很低；本基金也可在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交易，在交易前均会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7.4.13.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短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5年12月31日
A-1	-
A-1以下	-
未评级	3,635,662.43
合计	3,635,662.43

注：1、债券评级取自第三方评级机构的债项评级。
2、未评级债券为国债、政策性金融债、央票及无第三方机构评级的债券。

7.4.13.2.2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4.13.2.3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同业存单。

7.4.13.2.4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长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5年12月31日
AAA	-
AAA以下	-
未评级	509,026.22
合计	509,026.22

注：1、债券评级取自第三方评级机构的债项评级。
2、未评级债券为国债、政策性金融债、央票及无第三方机构评级的债券。

7.4.13.2.5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4.13.2.6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同业存单。

7.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在基金开放期内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

针对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严密监控并预测流动性需求，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

针对投资品种变现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设定流动性比例要求，对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包括组合持仓集中度指标、组合在短时间内变现能力的综合指标、组合中变现能力较差的投资品种比例以及流通受限的投资品种比例等。本基金投资于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公司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0%。本基金所持证券除附注7.4.12中列示的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的情况外，其余均能根据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的投资意图，以合理的价格适时变现。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

于2025年12月31日，本基金所承担的全部金融负债的合约约定到期日均为一个月以内且不计息，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所有者权益)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即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7.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报告所称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管理人未能以合理价格及时变现基金资产以支付投资者赎回款项的风险，风险管理的目标是确保基金组合资产的变现能力与投资者赎回需求的匹配与平衡。基金管理人在报告期内综合考虑投资标的流动性、投资策略、投资限制、销售渠道、潜在投资者类型与风险偏好、投资者结构等因素，综合进行流动性风险管理。

基金管理人坚持按照“组合管理、分散投资”的基本原则，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与比例限制进行投资管理，通过灵活配置的二级市场投

资策略、分散化的投资原则、严格的投资比例限制等投资安排，使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安排与基金申赎安排相匹配，报告期内未发生流动性风险事件。

7.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7.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管理人在利率风险管理方面，定期监控本基金面临的利率风险敞口，并通过调整基金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本基金持有及承担的大部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不计息，因此本基金的收入及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在很大程度上独立于市场利率变化。本基金持有的利率敏感性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及债券投资等。

7.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5年12月31日	1个月以内	1-3个月	3个月-1年	1-5 年	5年以 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1,458,467.40	-	-	-	-	16.44	1,458,483.84
交易性金融资产	-	400,560.00	3,700,870.00	-	-	71,558,854.36	75,660,284.36
应收申购款	-	-	-	-	-	312,272.12	312,272.12
资产总计	1,458,467.40	400,560.00	3,700,870.00	-	-	71,871,142.92	77,431,040.32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	-	-	1,258,074.80	1,258,074.80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	-	49,437.04	49,437.04
应付托管费	-	-	-	-	-	6,179.66	6,179.66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	-	10,193.69	10,193.69
应交税费	-	-	-	-	-	0.86	0.86
其他负债	-	-	-	-	-	85,000.00	85,000.00
负债总计	-	-	-	-	-	1,408,886.05	1,408,886.05
利率敏感度缺口	1,458,467.40	400,560.00	3,700,870.00	-	-	70,462,256.87	76,022,154.27

注：1、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予以分类。

2、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25年7月1日，无上年度末数据。

7.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本报告期末，市场利率上升或下降25个基点，对本基金资产净值无重大影响。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25年7月1日，无上年度末数据。

7.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7.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本基金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主要是市场价格风险。市场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股票和债券，所面临的最大市场价格风险由所持有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决定。本基金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市场价格风险，并且本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

7.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71,515,595.71	94.07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债券投资	4,144,688.65	5.45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其他	-	-
合计	75,660,284.36	99.52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25年7月1日，无上年度末数据。

7.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市场其他变量保持不变，只有业绩比较基准所对应的市场组合价格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5年12月31日
	业绩比较基准变动+5%	3,309,860.11
	业绩比较基准变动-5%	-3,309,860.11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25年7月1日，无上年度末数据。

7.4.14 公允价值

7.4.14.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7.4.14.2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7.4.14.2.1 各层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单位：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本期末 2025年12月31日
第一层次	71,271,284.71
第二层次	4,388,999.65
第三层次	-
合计	75,660,284.36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25年7月1日，无上年度末数据。

7.4.14.2.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不存在持有的金融工具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

7.4.14.3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不存在持有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情况。

7.4.14.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相关说明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申购款、应付赎回款和其他应付款项，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若。

7.4.15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截至本报告报出日，本基金无需要披露的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71,515,595.71	92.36
	其中：股票	71,515,595.71	92.36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4,144,688.65	5.35
	其中：债券	4,144,688.65	5.35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458,483.84	1.88
8	其他各项资产	312,272.12	0.40
9	合计	77,431,040.32	100.00

8.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8.2.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2,594,809.00	3.41
C	制造业	41,367,861.64	54.42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151,263.00	1.51
E	建筑业	1,830,456.00	2.41
F	批发和零售业	423,891.00	0.56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682,456.00	2.21
H	住宿和餐饮业	8,375.00	0.01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4,794,514.86	6.31
J	金融业	5,021,213.00	6.60
K	房地产业	1,633,539.00	2.15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713,229.00	0.94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107,183.00	1.46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57,400.00	0.34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62,586,190.50	82.33

8.2.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340,466.00	0.45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6,183,211.13	8.13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280,637.00	0.37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22,871.00	0.03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2,865.00	0.04
J	金融业	1,466,828.00	1.93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540,683.44	0.71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55,133.64	0.07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6,710.00	0.01
S	综合	-	-
	合计	8,929,405.21	11.75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8.3.1 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750	宁德时代	7,500	2,754,450.00	3.62
2	600519	贵州茅台	1,600	2,203,488.00	2.90
3	601899	紫金矿业	48,600	1,675,242.00	2.20
4	300308	中际旭创	2,400	1,464,000.00	1.93
5	002475	立讯精密	25,100	1,423,421.00	1.87
6	000333	美的集团	17,500	1,367,625.00	1.80
7	601318	中国平安	18,000	1,231,200.00	1.62
8	688002	睿创微纳	11,958	1,205,366.40	1.59
9	600989	宝丰能源	58,000	1,138,540.00	1.50

10	002236	大华股份	59,800	1,132,612.00	1.49
11	600039	四川路桥	113,400	1,128,330.00	1.48
12	002410	广联达	87,100	1,095,718.00	1.44
13	603799	华友钴业	15,900	1,085,334.00	1.43
14	601233	桐昆股份	60,900	1,048,089.00	1.38
15	002074	国轩高科	26,600	1,040,326.00	1.37
16	601600	中国铝业	83,600	1,021,592.00	1.34
17	002156	通富微电	26,700	1,006,590.00	1.32
18	600549	厦门钨业	24,300	997,758.00	1.31
19	600233	圆通速递	59,900	983,558.00	1.29
20	600031	三一重工	45,800	967,754.00	1.27
21	000338	潍柴动力	56,000	963,200.00	1.27
22	300001	特锐德	37,200	955,296.00	1.26
23	002415	海康威视	30,900	922,056.00	1.21
24	002244	滨江集团	90,700	911,535.00	1.20
25	300496	中科创达	13,400	904,500.00	1.19
26	603259	药明康德	9,800	888,272.00	1.17
27	600036	招商银行	21,000	884,100.00	1.16
28	600160	巨化股份	22,500	864,450.00	1.14
29	688213	思特威	9,037	859,328.33	1.13
30	600011	华能国际	106,300	792,998.00	1.04
31	603993	洛阳钼业	38,600	772,000.00	1.02
32	300274	阳光电源	4,500	769,680.00	1.01
33	002916	深南电路	3,300	766,557.00	1.01
34	601166	兴业银行	35,600	749,736.00	0.99
35	600030	中信证券	25,300	726,363.00	0.96
36	600019	宝钢股份	96,500	718,925.00	0.95
37	001979	招商蛇口	82,700	714,528.00	0.94
38	601872	招商轮船	77,700	697,746.00	0.92
39	600415	小商品城	43,500	693,825.00	0.91
40	601288	农业银行	89,500	687,360.00	0.90

41	600690	海尔智家	25,100	654,859.00	0.86
42	002028	思源电气	3,900	602,901.00	0.79
43	002185	华天科技	54,000	592,380.00	0.78
44	600050	中国联通	115,900	592,249.00	0.78
45	000960	锡业股份	20,900	582,692.00	0.77
46	002008	大族激光	14,100	580,779.00	0.76
47	300207	欣旺达	21,900	572,685.00	0.75
48	601117	中国化学	74,700	562,491.00	0.74
49	600585	海螺水泥	25,700	561,802.00	0.74
50	002558	巨人网络	12,700	549,783.00	0.72
51	300433	蓝思科技	17,800	538,806.00	0.71
52	002444	巨星科技	15,800	537,516.00	0.71
53	002245	蔚蓝锂芯	29,100	517,980.00	0.68
54	600183	生益科技	7,200	514,152.00	0.68
55	002340	格林美	61,100	510,796.00	0.67
56	600104	上汽集团	33,500	509,870.00	0.67
57	600166	福田汽车	162,800	475,376.00	0.63
58	600276	恒瑞医药	7,900	470,603.00	0.62
59	688578	艾力斯	4,418	460,134.70	0.61
60	300003	乐普医疗	27,600	436,356.00	0.57
61	002493	荣盛石化	36,900	432,099.00	0.57
62	600143	金发科技	21,900	427,926.00	0.56
63	000538	云南白药	7,400	420,024.00	0.55
64	300014	亿纬锂能	5,700	374,832.00	0.49
65	600900	长江电力	13,100	356,189.00	0.47
66	600704	物产中大	63,900	355,923.00	0.47
67	300017	网宿科技	34,300	351,575.00	0.46
68	000887	中鼎股份	14,000	324,940.00	0.43
69	600089	特变电工	13,400	297,748.00	0.39
70	300059	东方财富	12,200	282,796.00	0.37
71	000100	TCL科技	57,100	259,234.00	0.34

72	600323	瀚蓝环境	9,000	257,400.00	0.34
73	603986	兆易创新	1,200	257,100.00	0.34
74	002049	紫光国微	3,100	244,311.00	0.32
75	601877	正泰电器	8,500	237,065.00	0.31
76	601728	中国电信	36,300	228,690.00	0.30
77	300759	康龙化成	7,700	218,911.00	0.29
78	300866	安克创新	1,800	205,902.00	0.27
79	600000	浦发银行	16,300	202,772.00	0.27
80	000568	泸州老窖	1,700	197,574.00	0.26
81	600150	中国船舶	5,819	193,539.94	0.25
82	300604	长川科技	1,800	182,358.00	0.24
83	000792	盐湖股份	6,400	180,224.00	0.24
84	601658	邮储银行	32,700	178,215.00	0.23
85	600699	均胜电子	5,600	175,616.00	0.23
86	302132	中航成飞	2,200	173,800.00	0.23
87	600392	盛和资源	7,200	155,016.00	0.20
88	600941	中国移动	1,500	151,575.00	0.20
89	002532	天山铝业	9,100	147,238.00	0.19
90	601868	中国能建	58,200	136,770.00	0.18
91	000725	京东方A	28,900	121,669.00	0.16
92	601766	中国中车	17,700	120,714.00	0.16
93	603087	甘李药业	1,700	115,719.00	0.15
94	600196	复星医药	4,300	113,907.00	0.15
95	300573	兴齐眼药	1,500	105,435.00	0.14
96	601225	陕西煤业	4,600	98,072.00	0.13
97	603486	科沃斯	1,200	96,816.00	0.13
98	000807	云铝股份	2,900	95,236.00	0.13
99	002594	比亚迪	800	78,176.00	0.10
100	002202	金风科技	3,800	77,520.00	0.10
101	601398	工商银行	8,700	68,991.00	0.09
102	000963	华东医药	1,700	67,065.00	0.09

103	002078	太阳纸业	3,900	61,425.00	0.08
104	002920	德赛西威	500	60,150.00	0.08
105	301236	软通动力	1,200	56,916.00	0.07
106	002273	水晶光电	1,900	47,728.00	0.06
107	000858	五粮液	400	42,376.00	0.06
108	688008	澜起科技	349	41,112.20	0.05
109	300395	菲利华	400	40,120.00	0.05
110	688120	华海清科	267	40,071.36	0.05
111	300763	锦浪科技	500	35,705.00	0.05
112	603659	璞泰来	1,000	27,340.00	0.04
113	300124	汇川技术	300	22,599.00	0.03
114	000932	华菱钢铁	2,900	16,298.00	0.02
115	002027	分众传媒	2,100	15,477.00	0.02
116	000425	徐工机械	1,200	13,896.00	0.02
117	300661	圣邦股份	200	13,728.00	0.02
118	002155	湖南黄金	600	12,654.00	0.02
119	603501	豪威集团	100	12,590.00	0.02
120	002648	卫星化学	700	12,376.00	0.02
121	000651	格力电器	300	12,066.00	0.02
122	603806	福斯特	800	11,168.00	0.01
123	603596	伯特利	200	10,254.00	0.01
124	002025	航天电器	200	10,026.00	0.01
125	688608	恒玄科技	44	9,985.36	0.01
126	600489	中金黄金	400	9,344.00	0.01
127	002821	凯莱英	100	9,293.00	0.01
128	601601	中国太保	200	8,382.00	0.01
129	600258	首旅酒店	500	8,375.00	0.01
130	002128	电投能源	300	8,373.00	0.01
131	601168	西部矿业	300	8,292.00	0.01
132	600547	山东黄金	200	7,742.00	0.01
133	001914	招商积余	700	7,476.00	0.01

134	002409	雅克科技	100	7,410.00	0.01
135	000938	紫光股份	300	7,380.00	0.01
136	600584	长电科技	200	7,356.00	0.01
137	601179	中国西电	800	7,280.00	0.01
138	000977	浪潮信息	100	6,660.00	0.01
139	600482	中国动力	300	6,210.00	0.01
140	688009	中国通号	1,002	5,480.94	0.01
141	600535	天士力	300	4,521.00	0.01
142	600038	中直股份	100	3,613.00	0.00
143	600096	云天化	100	3,341.00	0.00
144	688041	海光信息	14	3,141.74	0.00
145	600028	中国石化	500	3,090.00	0.00
146	600153	建发股份	300	2,775.00	0.00
147	600487	亨通光电	100	2,473.00	0.00
148	688188	柏楚电子	16	2,174.24	0.00
149	600219	南山铝业	400	2,152.00	0.00
150	600803	新奥股份	100	2,076.00	0.00
151	688099	晶晨股份	23	2,006.29	0.00
152	600741	华域汽车	100	2,000.00	0.00
153	600820	隧道股份	200	1,298.00	0.00
154	601000	唐山港	300	1,152.00	0.00
154	300058	蓝色光标	100	1,152.00	0.00
156	601668	中国建筑	200	1,026.00	0.00
157	002091	江苏国泰	100	903.00	0.00
158	601328	交通银行	100	725.00	0.00
159	601988	中国银行	100	573.00	0.00
160	601390	中国中铁	100	541.00	0.00

8.3.2 期末积极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
---	------	------	-------	---------	-------

号					净值比例(%)
1	605020	永和股份	32,300	868,547.00	1.14
2	601128	常熟银行	97,200	684,288.00	0.90
3	301031	中熔电气	5,900	661,921.00	0.87
4	603267	鸿远电子	10,100	549,743.00	0.72
5	002993	奥海科技	10,000	437,100.00	0.57
6	301080	百普赛斯	7,660	413,640.00	0.54
7	601968	宝钢包装	73,200	390,888.00	0.51
8	301234	五洲医疗	8,700	369,750.00	0.49
9	300970	华绿生物	16,600	340,466.00	0.45
10	002948	青岛银行	70,500	315,840.00	0.42
11	688138	清溢光电	10,871	306,127.36	0.40
12	002626	金达威	14,700	289,737.00	0.38
13	000600	建投能源	32,900	280,637.00	0.37
14	002946	新乳业	14,200	263,126.00	0.35
15	688049	炬芯科技	5,002	263,105.20	0.35
16	601577	长沙银行	27,000	261,900.00	0.34
17	688689	银河微电	8,279	234,958.02	0.31
18	301388	欣灵电气	7,400	224,812.00	0.30
19	688355	明志科技	11,058	196,832.40	0.26
20	600919	江苏银行	18,100	188,240.00	0.25
21	300181	佐力药业	11,300	182,608.00	0.24
22	300658	延江股份	9,700	143,754.00	0.19
23	300931	通用电梯	6,500	71,955.00	0.09
24	300428	立中集团	3,000	70,050.00	0.09
25	301505	苏州规划	3,100	69,037.00	0.09
26	001218	丽臣实业	3,000	68,340.00	0.09
27	300387	富邦科技	7,200	61,272.00	0.08
28	003011	海象新材	2,600	57,304.00	0.08
29	300371	汇中股份	4,400	55,308.00	0.07
30	688737	中自科技	2,412	54,125.28	0.07

31	301273	瑞晨环保	2,000	52,980.00	0.07
32	300257	开山股份	3,400	47,770.00	0.06
33	688178	万德斯	1,888	45,368.64	0.06
34	688419	耐科装备	1,441	40,333.59	0.05
35	300605	恒锋信息	2,100	32,865.00	0.04
36	300564	筑博设计	1,800	28,350.00	0.04
37	688218	江苏北人	1,215	27,726.30	0.04
38	301228	实朴检测	700	27,027.00	0.04
39	002820	桂发祥	2,100	25,305.00	0.03
40	688026	洁特生物	1,280	20,620.80	0.03
41	002950	奥美医疗	1,800	19,656.00	0.03
42	000563	陕国投A	4,800	16,560.00	0.02
43	002543	万和电气	1,400	14,294.00	0.02
44	603214	爱婴室	800	13,728.00	0.02
45	300670	大烨智能	1,900	13,509.00	0.02
46	000619	海螺新材	2,100	13,041.00	0.02
47	603073	彩蝶实业	600	11,274.00	0.01
48	605123	派克新材	100	10,390.00	0.01
49	600626	申达股份	2,000	9,660.00	0.01
50	002662	峰璟股份	2,300	9,246.00	0.01
51	000885	城发环境	600	8,232.00	0.01
52	002284	亚太股份	500	7,465.00	0.01
53	002390	信邦制药	2,200	7,084.00	0.01
54	601811	新华文轩	500	6,710.00	0.01
55	605222	起帆电缆	300	5,517.00	0.01
56	002947	恒铭达	100	5,202.00	0.01
57	603048	浙江黎明	200	4,228.00	0.01
58	688329	艾隆科技	196	4,172.84	0.01
59	603307	扬州金泉	100	3,931.00	0.01
60	603989	艾华集团	200	3,356.00	0.00
61	601126	四方股份	100	3,008.00	0.00

62	603067	振华股份	100	2,881.00	0.00
63	688315	诺禾致源	198	2,629.44	0.00
64	688123	聚辰股份	20	2,511.60	0.00
65	603608	天创时尚	200	2,060.00	0.00
66	301381	赛维时代	100	2,059.00	0.00
67	002159	三特索道	100	1,533.00	0.00
68	688696	极米科技	9	1,003.32	0.00
69	688150	莱特光电	14	378.42	0.00
70	600433	冠豪高新	100	328.00	0.00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8.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末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036	招商银行	4,590,913.00	6.04
2	300750	宁德时代	3,328,974.00	4.38
3	600519	贵州茅台	3,281,988.00	4.32
4	600150	中国船舶	3,113,233.74	4.10
5	600030	中信证券	2,303,867.00	3.03
6	601318	中国平安	2,268,526.00	2.98
7	600547	山东黄金	2,167,111.00	2.85
8	601600	中国铝业	2,165,124.00	2.85
9	600104	上汽集团	2,103,130.00	2.77
10	000333	美的集团	2,084,686.00	2.74
11	601899	紫金矿业	2,069,445.00	2.72
12	001979	招商蛇口	1,961,410.00	2.58
13	601233	桐昆股份	1,924,349.00	2.53
14	688008	澜起科技	1,897,538.18	2.50
15	688002	睿创微纳	1,865,980.49	2.45
16	300017	网宿科技	1,845,062.00	2.43

17	002475	立讯精密	1,833,748.00	2.41
18	300496	中科创达	1,782,191.00	2.34
19	002444	巨星科技	1,779,804.00	2.34
20	000338	潍柴动力	1,777,675.00	2.34
21	000960	锡业股份	1,735,216.00	2.28
22	600482	中国动力	1,728,154.00	2.27
23	601288	农业银行	1,707,140.00	2.25
24	600019	宝钢股份	1,640,238.00	2.16
25	600066	宇通客车	1,633,000.00	2.15
26	600153	建发股份	1,619,882.00	2.13
27	600941	中国移动	1,605,657.00	2.11
28	600011	华能国际	1,591,564.00	2.09
29	300207	欣旺达	1,588,416.00	2.09
30	000963	华东医药	1,586,938.00	2.09
31	600050	中国联通	1,586,209.00	2.09
32	600690	海尔智家	1,581,746.00	2.08
33	688213	思特威	1,548,666.02	2.04
34	601117	中国化学	1,544,034.00	2.03
35	600487	亨通光电	1,528,667.00	2.01
36	603259	药明康德	1,527,740.00	2.01

注：1、买入包括基金二级市场上主动的买入、新股、配股、债转股、换股及行权等获得的股票。

2、“买入金额”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末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036	招商银行	3,474,060.00	4.57
2	600150	中国船舶	2,871,883.00	3.78

3	600547	山东黄金	2,276,314.00	2.99
4	688008	澜起科技	2,191,637.05	2.88
5	000807	云铝股份	1,943,891.00	2.56
6	600487	亨通光电	1,900,643.00	2.50
7	600066	宇通客车	1,804,688.00	2.37
8	300017	网宿科技	1,709,602.00	2.25
9	601600	中国铝业	1,674,440.00	2.20
10	600482	中国动力	1,664,036.00	2.19
11	600030	中信证券	1,646,002.00	2.17
12	600153	建发股份	1,634,185.00	2.15
13	600104	上汽集团	1,597,812.00	2.10
14	000963	华东医药	1,582,122.00	2.08
15	688608	恒玄科技	1,580,693.75	2.08
16	000960	锡业股份	1,539,422.00	2.02
17	600563	法拉电子	1,471,043.00	1.94
18	002128	电投能源	1,457,959.00	1.92
19	000858	五粮液	1,421,756.00	1.87
20	603659	璞泰来	1,398,427.00	1.84

注：1、卖出主要指二级市场上主动的卖出、换股、要约收购、发行人回购及行权等减少的股票。

2、“卖出金额”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211,652,360.27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153,381,524.82

注：1、买入包括基金二级市场上主动的买入、新股、配股、债转股、换股及行权等获得的股票，卖出主要指二级市场上主动的卖出、换股、要约收购、发行人回购及行权等减少的股票。

2、“买入股票成本”、“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4,144,688.65	5.45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4,144,688.65	5.45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9773	25国债08	35,000	3,535,337.53	4.65
2	019696	23国债03	4,000	409,186.85	0.54
3	019792	25国债19	1,000	100,324.90	0.13
4	019761	24国债24	1,000	99,839.37	0.13
5	-	-	-	-	-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股指期货。

8.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国债期货。

8.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12.1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8.12.2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8.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312,272.12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312,272.12

8.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8.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8.12.5.1 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8.12.5.2 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 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东兴中证A500指数增强A	201	188,487.46	4,999,333.33	13.20%	32,886,645.63	86.80%
东兴中证A500指数增强C	987	28,599.05	0.00	0.00%	28,227,265.17	100.00%
合计	1,188	55,650.88	4,999,333.33	7.56%	61,113,910.80	92.44%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 (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 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 从业人员持有本 基金	东兴中证A500指数增强A	-	-
	东兴中证A500指数增强C	10,001.33	0.04%
	合计	10,001.33	0.02%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 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 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 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东兴中证A500指数增强A	0
	东兴中证A500指数增强C	0
	合计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 开放式基金	东兴中证A500指数增强A	0
	东兴中证A500指数增强C	0
	合计	0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东兴中证A500指数增强A	东兴中证A500指数增强C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5年07月01日)基金份额总额	56,187,925.03	212,683,685.08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末基金总申购份额	16,148,582.33	22,246,539.46
减：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末基金总赎回份额	34,450,528.40	206,702,959.37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末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7,885,978.96	28,227,265.17

§11 重大事件揭示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基金管理人的重大人事变动如下：黄言先生于2025年1月7日任公司财务负责人；曲冬松先生于2025年11月27日任公司副总经理。

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无重大人事变动。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和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未发生改变。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应支付给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费用15,000.00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提供审计服务连续不满一年。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相关从业人员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11.6.1 管理人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无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11.6.2 管理人相关从业人员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相关从业人员无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11.6.3 托管人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未受到调查或处罚。

11.6.4 托管人相关从业人员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分管公募基金托管业务的高级管理人员的基金托管业务履职不涉及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1.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	365,033,885.09	100.00%	86,988.04	100.00%	-

注：1、此处的佣金指本基金通过券商的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权证等交易而合计支付该券商的佣金合计,不单指股票交易佣金。

2、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和程序

券商选择标准：财务状况良好、经营行为规范、合规风控能力和交易、研究等服务实力较强的证券公司参与证券交易。其中财务状况良好、经营行为规范指最近一年证券公司分类评级在C类或C类以上；合规风控能力是指证券公司近三年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无正在接受立案调查，或受到监管机构严重处罚，责令改正逾期未改，影响正常经营等情形；交易、研究实力较强以公司交易部门、投资部门、研究部及投研分管领导的评价意见为主要判断依据。

券商选择程序：公司根据以上标准对不同证券公司进行考察、选择和确定。在满足证券公司选择标准的前提下，公司应当与提供证券交易服务的证券公司签订委托协议，约定双方的权利义务，明确服务内容、收取交易佣金的价格标准与计算方式。证券公司

的选择由研究部发起，由合规法律部对选择标准、选择程序是否符合法规及本制度规定进行初步合规审查后，报督察长进行合规性审查和总经理审批，公司与其建立合作关系并签署委托协议。

3、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新增租用2个交易单元，分别为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交易所交易单元及深圳交易所交易单元。

11.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基金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基金成交总额的比例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106,101.00	100.00%	447,320,000.00	100.00%	-	-	-	-

11.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东兴中证A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份额发售公告	指定网站	2025-06-03
2	东兴中证A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指定网站	2025-06-03
3	东兴中证A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指定网站	2025-06-03
4	东兴中证A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指定网站	2025-06-03
5	东兴中证A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指定网站	2025-06-03
6	东兴中证A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指定报刊、指定网站	2025-07-02
7	东兴中证A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业务和定期定额投资的公告	指定报刊、指定网站	2025-07-03
8	东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持有的停牌股票估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	指定报刊、指定网站	2025-08-21
9	东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持有的停牌股票估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	指定报刊、指定网站	2025-08-29
10	东兴中证A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2025年第3季度报告	指定网站	2025-10-28
11	东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全部基金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指定报刊、指定网站	2025-10-28
12	东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董事变更情况的公告	指定报刊、指定网站	2025-11-18
13	东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公募基金产品风险等级更新的	指定报刊、	2025-11-25

	公告	指定网站	
14	东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指定报刊、指定网站	2025-11-28
15	东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持有的停牌股票估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	指定报刊、指定网站	2025-12-25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12.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3 备查文件目录

13.1 备查文件目录

- 一、中国证监会核准东兴中证A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文件
- 二、《东兴中证A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三、《东兴中证A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四、《东兴中证A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五、中国证监会颁发的经营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营业执照、公司章程

13.2 存放地点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新盛大厦B座15层

13.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免费查阅，在支付工本费后，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上述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相关公开披露的法律文件，投资者还可在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dxamc.cn）查阅。

东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